安徽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文件

皖知中〔2020〕26号

关于举办专利电子申请及审查流程公共服务推广培训班的通知

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各专利代理机构和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巩固专利电子申请推广成果，提升专利审查流程公共服务水平，提高专利申请质量和效率，方便广大创新主体在线办理各类专利事务，掌握专利电子申请、复审无效电子申请与受理、专利审查流程公共服务等电子系统操作，了解专利行政复议、专利申请质量、优先审查等相关审查政策。受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将于10月底在合肥市举办一期专利电子申请及审查流程公共服务推广培训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0年10月27日—29日

（27日下午14:00—18:00报到，28日、29日培训）

2.地点：世纪金源大酒店（合肥市滨湖新区徽州大道5558号，前台联系电话0551-66868888）

二、培训人员和名额

1.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1人;

2.各专利代理机构1人(具体见各市专利代理机构名额分配表）;

3.有关企事业单位代表,具体由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确定。

三、培训内容

1.CEPCT系统概述及功能;

2.专利电子申请CPC客户端实务操作及专利申请交互式在线平台;

3.多种审查模式介绍;

4.专利行政复议;

5.专利流程审查公共服务;

6.复审无效电子申请及审理系统;

7.专利质量提升工程政策解读;

8.欧美日韩专利审查流程及加快程序。

四、培训费用

培训期间食宿费用由组织方承担，参加培训人员交通费用自理。合肥市参加培训人员不安排住宿。

五、有关要求

1.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负责组织本市专利代理机构参训人员报名工作，于10月20日下午17:00前将报名回执报至邮箱hefei@cnipa.gov.cn。

2.参加培训人员认真填写《健康信息登记承诺书》，报到时交培训班会务组。

六、联系人

孙雄军 0551-62999804　　13866182150

0551-62999800(传真)

特此通知。

附件：1.培训班报名回执

2.各市专利代理机构名额分配表

3.健康信息登记承诺书

安徽省知识产权事业发展中心

2020年10月12日

附件 1

培训班报名回执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	职务	手机号	备注

附件 2

各市专利代理机构名额分配表

序号	市名	数额	备注
1	合肥	65	
2	芜湖	6	
3	蚌埠	3	
4	铜陵	3	
5	阜阳	2	
6	六安	2	
7	马鞍山	1	
8	宿州	1	
9	滁州	1	
10	亳州	1	

附件 3

健康信息登记承诺书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单位</td><td></td></tr>
<tr><td rowspan="2">1</td><td colspan="3">14 天内是否有境外旅居史、与境外回国人员直接或间接接触史？</td></tr>
<tr><td colspan="3">□是　　□否
如有请说明：</td></tr>
<tr><td rowspan="2">2</td><td colspan="3">14 天内是否有省外旅居或与来自疫区人员有密切接触史？</td></tr>
<tr><td colspan="3">□是　　□否
如有请说明：</td></tr>
<tr><td rowspan="2">3</td><td colspan="3">截止报到当天：是否有共同生活亲属（含子女）从境外回国后，未满集中隔离 14 天且居家隔离 14 天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是　　□否
如有请说明：</td></tr>
<tr><td rowspan="2">4</td><td colspan="3">14 天内本人是否有发热、咳嗽、咽痛、乏力、肌肉酸痛、胸闷、呼吸困难、腹泻等症状？</td></tr>
<tr><td colspan="3">□是　　□否
如有请说明：</td></tr>
<tr><td rowspan="2">5</td><td colspan="3">重要情况报告：根据《关于当前常态化疫情防控的有关提醒》要求，是否存在“近期已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或与相关人员有接触”等情况？（中、高风险地区及相关人员遵照有关部门实时发布信息定义，请及时了解相关地区疫情防控最新情况和相关规定）</td></tr>
<tr><td colspan="3">□是　　□否
如有请说明：</td></tr>
<tr><td>本人签字</td><td colspan="3">我承诺，上述信息如实填写，没有瞒报漏报！
签名：
年　月　日</td></tr>
<tr><td>单位意见</td><td colspan="3">单位（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